

##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16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方向）第二批项目计划的公示》（粤科公示〔2016〕7 号），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拨付的并由项目合作方广州地理研究所转付的省级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人民币 120 万元。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专项资金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上述补助资金的获得预计对公司2016年度业绩会产生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6 月 01 日